

甲申傳信錄
(外四種)

〔清〕錢 穀 等著



明代野史丛书

北京古籍出版社

明代野史丛书

〔清〕钱 馥 等著

甲申传信录
(外四种)

北京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甲申传信录(外四种)/[清]钱軺等著. —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99

(明代野史丛书)

ISBN 7-5300-0225-2

I. 甲… II. 钱… III. 野史-中国-明代
IV. K248.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54291号

明代野史丛书

甲申传信录(外四种)

[清]钱軺 等著

*

北京古籍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100011

网 址: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32开本 11印张 172 000字

2002年9月第1版 2002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 000

ISBN 7-5300-0225-2/K·84

定价:20.00元

总 目 录

- 甲申传信录·····〔清〕钱 𦉳 (1)
弘光实录钞·····〔明〕古藏室史臣 (171)
四王合传·····〔清〕无名氏 (295)
永历纪事·····〔明〕丁大任 (331)
孙愷阳先生殉城论·····〔明〕蔡鼎 (337)

甲申传信录

目 录

原序	(5)
卷一 睿谟留憾 (癸未八月至甲申三月纪)	(7)
卷二 疆场裹革 (秦晋燕殉难诸臣并李闯纠贼附略)	(23)
卷三 大行驂乘 (甲申三月在京殉难诸臣)	(38)
卷四 跣铺遗裔 (李闯拷掠诸臣)	(59)
卷五 槐国衣冠 (李闯除授京省伪官)	(79)
卷六 赤眉寇略 (李闯始末)	(106)
卷七 董狐剩策 (甲申前后楚豫燕齐事略)	(129)
卷八 桑郭余铃 (吴三桂借兵复仇始末)	(146)
卷九 戾园疑迹 (伪太子始末)	(154)
卷十 使臣碧血 (左懋第北使殉节始末)	(163)
跋	(169)

原 序

甲申三月，李闯蹂躏晋地，取宣大，将薄都。都城九门昼闭。余以三月十有二日，南步出左安门，闾寺诘之而返。十五日晨起，东步出齐化门，门者以为谒东岳大王者也，诘而独与王氏子东走。日步行八十余里，止宝坻之染城门村庙中。数日，闻闯入京师，遂不返。东行，访路子于遵化，谏之道，宿山麓之大安村。村人秦姓者，讯余何行，余答曰：“闯寇入京师，然不难复也。”秦曰：“此村以东至关门，故尝鏖战猝敌，从军伍之列者最夥。徒以饷匱而令赏不明，故悉退不复事军。公能使督以大义，令即万人，可集也。”明旦遂行，北至遵化，则三月之二十六日也。抚臣宋权已拜闯节度使，督臣王允吉削发去。而遵化守土之臣，方设彩亭龙案，拜读闯寇传谕郡县之檄。于是余与路子相与怆然自废，而无所复谋矣。止数日，路子遵海而南，余以舅氏在都，步行西。四月十有六日，复入京师。以故自李贼犯阙，至十六日还都不大详。且一时人士四方咸集，当有纪录可观。余是

以置而不书，而徒滞迹于燕三年。丙戌冬，客从江南携甲申事来，所载《国变录》、《甲申纪变》、《国难纪》、《闻见纪略》、《国难睹纪》、《变记确传》、《燕都日纪》、《陈生再生录》、《孤臣纪》、《哭陈方策揭》，凡十余家，猥繁不伦，异端丛出，一时简策无所折衷。余于是博蒐见闻，勤咨与难诸贤，讲求实录。刊讹谬，芟芜秽，补阙遗漏，分为十篇。自丁亥，至癸巳之秋，更七载而后勒成一书，名之曰《传信录》，而系之曰“甲申”，所以成一代鼎革之言也。或曰：“子之所言，皆信而无疑乎？”曰：“作《春秋》者所见异辞，所闻异辞，所传闻亦异辞。所见三世，所闻四世，所闻者五世。世远而闻见因以淆，三传所以多庞也。太史公成一家书，而年表与记传之年，世家与列传之事，或自为牴牾者多，亦传闻者之使然也。余虽采之记说，谘之耳闻，犹从及见，余敢以自欺者欺人哉？所冀执简之臣，不以忌讳于当时之士，谓余狂言，可矣。余何疑焉？”

当湖穉农钱穀撰

卷一 睿谟留憾

(癸未八月至甲申三月纪)

大明大行皇帝御讳由检，光宗第五子，熹宗弟。初封信王。熹宗七年丁卯秋八月崩，遗命以上继大统，遂即位。（按熹庙大渐时，逆珰等将谋逆，以魏良卿为辅，母后临朝称制。张后心不允，力赞熹庙密旨召上受禅。上欲辞，张后遽曰：“皇叔义不可辞；且事急矣，宜速谢恩。”上故拜命，即匿上别宫。熹庙遂崩。魏忠贤及辅臣施凤来等候诏于外。顷之，英国公张维贤入，挺鞭搜宫，上遂得立。）明年戊辰，改元崇祯。上英断天挺，承神庙熹庙之后，反前弊，黜邪党，励精谋治，勤勤然有中兴之思。然疆事日警，中原内虚，加以饥馑荐至，寇攘横出，拮据天下十七年，而神器遽覆，遂死社稷。呜呼！英睿谟猷，宵衣旰食，曾不一舒其怀，其留憾何极耶！軹癸未仲秋入都，迄甲申之变，其所见闻者，具述其略，至于政治纪纲，职在太史，非野陋之所及。近叙危亡之

故，月日之纪，故曰：“睿谟留憾”。其艰辛于社稷，诚知为君难，为臣不易也。志之以俟作史者取裁。

崇祯十六年

癸未秋七月，上将行秋郊礼。以贡士大典，礼臣俱董闹事。初十日，命成国公朱纯臣代之。先是，满洲兵以壬午秋入南，至河阳。征兵四方，明年春始集，而兵戎且出。督臣范志完遏其归路，以只轮不返为功。辅臣周延儒请视师，誓不负诏。上从之。二臣以大捷告，而满洲尽出。初闻捷时，上大喜，赐太平宴。及二臣奸觉，上怒甚。罢延儒，放归；收范志完及赵光汴狱。

是岁以兵戎入，故公车道梗，贡士更以八月二十七日放榜。会元陈名夏，一榜凡四百人。

九月十四日殿试。状元杨廷鉴，榜眼宋之绳，探花陈名夏。

是月，闯献二寇驰躏楚豫荆襄之间，烈焰甚炽，国家力屈兵殫，朝廷罔措。上悬奇谋、异勇、富国、强兵四科募士，而应者卒鲜。于是进士陈丹衷疏荐副总兵成大用，以招练广西士兵，力扫群寇。疏上，上大悦之。

冬十月，授陈丹衷河南道监察御史，奉敕征广西

赋税为兵饷。大用练兵广西，而闯已陷秦关矣。

十一月，以潼关告变，命余应桂为秦督，李化熙总制三边。应桂忧惧而泣，及陛辞，请曰：“不益饷，臣虽去无益。”上为之默然。中樞之行，至晋一无所为。逡巡河上，而西安已全陷矣。贼既入西安，遂定僭位称号，谋渡河而东。余应桂方阅兵河上，闻贼将至，遽走太原。

是月杀旧督臣范志完、赵光汴，吏部文选司郎中吴昌时，镇臣薛敏中（光汴九江人，乙丑进士。崇祯十五年十一月十五日，满洲破蓟州。十八日光汴以劾邓希诏流广西。是冬闻命还会稽，家赀二十七万七千，各与三万奉母，自携三万入京。周延儒遣长班索银五千，光汴勉与三千。补蓟辽总督，未几受事，竭赀犒士。延儒、范志完尽放满洲以出，而光汴与戮，伤已）。

方岳贡、邱瑜、李建泰、范景文。

右四人十二月上旬为相。

是月旧辅臣周延儒复征入京，赐死。

十五日，戒五城清道，驰西域所献千里马。上欲试之，寻罢。

二十日，贼从沙涡渡河攻平阳，知府张麟然以城先降，而三晋闻之风靡矣。

崇祯十七年甲申春正月朔旦，朝罢，上揖阁臣赐茶。阁臣并云：“库藏久虚，外饷不至，一切边费，刻不可缓，所恃者皇上内帑耳。”上默然良久曰：“今日内帑难以告先生！”语毕，潸然泪下。

初九日，贼牒文兵部，署文以大顺永昌年号，约战。三月十日至，兵部执讯之，乃京师人，从涿州还，遇逆旅人暴病，云：“山西抚移文，期是日到，误期当斩。”病剧，与银十两，使递。兵部以为诈，斩之。上以贼急，召对辅臣曰：“诸臣独无能为朕分忧乎？”李建泰自言：“臣西人，颇知贼中事。臣愿于本地募饷百万，治兵剿贼，否则毋使东渡。”建泰复奏：“进士石崧愿单骑走陕，北连甘宁镇兵，外连羌部。召募忠勇，劝输义饷，剿贼立功。否则内守西河，扼吭延安，贼不得东渡。”上欲用之。建泰复言俟臣到西，酌其可用，请之。

十六日，命辅臣李建泰督师剿贼，告庙赐剑，御正阳门楼，饯之曰：“先生此去，如朕亲行。”上目送之二里许，方还宫。以兵部主事凌驷监军。是日风沙大作，占者以为不利行师，而建泰所乘轿折杠。时京营总兵王家美率营兵五千从行。十七日，从兵逃归者三千，建泰气阻。迟迟而行；日行不过三十里。时进士程源送建泰至真定，曰：“今公此行当兼程抵太原，

收拾三晋以蔽神京。若三晋失守，无可为矣。”

十九日，吏部奏，寇窥渡，三晋披靡。贼马未到，而城池已空；伪檄方传，而人心胥乱。议复保督、重察警、厚储防、缉煽惑、急练战、谨联络六事；而缉煽惑责之秦人为科道官者，廉察之，恐为伏奸以应寇也。

二十八日，平阳陷告，沿河州郡悉置伪官。余应桂及诸将闻平阳陷，望风争避，太原无兵矣。

二月初八日，贼至太原，以数卒上城，开门而入。杀太原府知府，抚臣蔡懋德、布政赵建极死之。

先是，李建泰至东平，兵颇不戢，百姓闭门不敢纳。兵哗三日，乃入城。蓟镇督王永吉请撤宁远入保，太常寺卿吴麟徵具疏力赞其事。时真定府知府邱茂华闻贼警，移家属于城外。总制徐标执茂华。茂华本部卒以求中军不得，怨标。嗣标登城画守御，劫缚出城，杀之，劈狱出茂华。茂华遂牒所属州县，约叛降贼。

是月，上以太监卢惟宁、高起潜、杜勋等十人为天津、通州、蓟镇、宜府、山海、山东、两淮、江浙、两粤各镇监军。

二十六日，命户部尚书倪元璐归翰林詹事，专候听讲，别推户部尚书。继以大理寺寺丞吴履中为户侍

郎，管尚书事。

二十八日，上命阁臣传五府六部各入，授以手札，各修战守事宜，汇进上。上御文华殿，各札既进。左谕德李明睿、少詹项煜请上南迁，都御史李邦华请太子监国南京。上反复观之，怒甚，少间，色渐平。事竟留宫中，不发。

三月初一日，召对陈州生员张鐔中左门，请皇子监国南京，择一二老臣忠爱大臣辅之。左谕德李明睿请南迁，日日上奏。翰林户部尚书倪元璐、都御史李邦华，请太子监国南京。上曰：“朕方责诸臣以大义，而使太子出，是倡逃也。其谓社稷何！”会科臣光时亨具奏以为不可，议遂寝。

是月，昌平兵变，官衙民舍，焚却殆尽。抚臣何谦捕斩乱首，抚之。

初二日，榆林陷告，廷议调宁远总兵吴三桂，道远未进。刘泽清不奉诏。刘泽清尝云：“天下变，山东不为他人有耳！”

初三日，传谕守城，盘诘出入。命辅臣魏藻德兼兵部尚书，驻天津调兵。方岳贡兼户部尚书，驻济宁督漕。会有北人上言：“各官不可使出，出即潜遁，无为朝廷用者。”遂止不遣。允辅臣陈演、蒋德璟致仕回籍。

初四日，贼陷宁武，镇臣周遇吉力战，死之。命襄城伯李国桢练京营兵，宁西直门。

钦天监奏帝星下移，诏百官修省，而大僚职官饮酒高会，如太平时。

初五日，李建泰以病告，兵士逃亡略尽。上时发内帑数万，调宣府太监杜勋，山海关总兵唐通协守居庸关。

初六日，会议措饷。凡在狱犯官，如曾纓、董象恒、侯恂、王志举、王永祚、陈睿谟、郑三阳七人，皆充饷赎罪。

吏部尚书李遇知议：以勋戚世臣加爵，大小诸臣谕奖，各捐助饷银。上然之。江南大僚士民共举旧司马张国维为浙直总制，练兵输饷。如议，加总兵衔。唐通、吴三桂、左良玉、黄得功四人加伯爵。刘泽清、郑芝龙二人加侯爵，协剿群寇立功。

初七日，召对新翰林官于中左门。探花陈名夏先有招募山东义勇等事疏；因言淮扬要害，宜练兵重镇。廷对称旨，即御前拜命为户兵两科都给事中，兼翰林院修撰，许以不日重用。检讨方以智具疏请出淮上，招募豪杰；中书刘中藻亦请出外募兵。俱未报。

初八日，上召户部侍郎吴履中入，问库内现银几何，答曰：仅存八万。上曰：“以备城守，虽各边月